

上海港湾基础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港湾基础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等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5 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。董事长徐士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上海港湾基础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上海港湾基础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上海港湾基础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港湾基础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5 日